ᠥᠪᠥᠷ ᠮᠣᠩᠭᠣᠯ ᠵᠢᠨ ᠥᠪᠡᠷᠲᠡᠭᠡᠨ ᠵᠠᠰᠠᠬᠤ ᠵᠢᠨ ᠪᠠᠶᠢᠭᠤᠯᠯᠠᠭ᠎ᠠ ᠵᠢᠨ ᠠᠵᠢᠯ ᠪᠠᠶᠢᠭᠤᠯᠯᠠᠭ᠎ᠠ ᠵᠢᠨ ᠠᠷᠭ᠎ᠠ ᠵᠢᠨ ᠬᠡᠯᠲᠡᠰ

内蒙古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文件

内文旅办字〔2021〕47号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关于印发《全区文化和旅游行业生产安全应急预案演练计划》的通知

各盟市文化和旅游局，满洲里市、二连浩特市文化和旅游局：

为扎实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工作，营造文化和旅游高质量发展良好安全生产环境，在全区文化和旅游行业安全培训和应急演练活动的基础上，结合《内蒙古自治区文化和旅游行业突发事件综合应急预案（2021 版）》制定了《全区文化和旅游行业生产

安全应急预案演练计划》，请各地结合工作实际推进工作落细落实。

内蒙古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2021 年 3 月 19 日

全区文化和旅游行业生产安全
应急预案演练计划

为进一步提高安全生产事故应急预案的针对性、 操作性和实用性,按照《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内蒙古自治区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以及《全区文化和旅游系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内文旅办字〔2020〕77 号)《全区文化和旅游市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内文旅办字〔2020〕79 号)。现就做好 2021 年安全生产应急预案演练工作提出以下意见:

一、提高认识,加强领导

近年来,文化和旅游领域较大以上生产事故和由自然灾害引发的生产事故时有发生,应急管理任务越来越重,开展应急预案演练是应急管理工作的重要资料,是检验应急预案实用性、应急机制科学性、应急体制合理性、应急法制适用性的重要途径,是促进文化和旅游行业和企业落实生产安全职责和提高处置突发安全生产事故本事、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重要手段。要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和安全发展理念,充分认识应急管理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加强对应急预案演练工作的领导,结合《内蒙古自治区文化和旅游行业突发事件综合应急预案(2021 版)》科学制定应急预案演练计划,认真组织好演练工作,及时报送年度的应急预案演练计划。

二、突出重点,注重实效

各盟市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要坚持“贴近实际、突出重点注重实效”的原则,结合应急救援编制和工作特点,制定本系统内部门应急预案演练计划,力求经过演练,检验应急预案的针对性、科学性和可操作性,提高应急准备、应急响应和应急指挥本事。

三、总结评估,不断完善

演练结束后,演练组织单位要及时进行总结评估,同时将演练总结上报上级业务主管部门。

在总结评估中,既要注重总结经验,经过演练,到达检验预案、锻炼队伍、磨合机制、教育公众的目的。同时，也要认真总结教训,针对演练中暴露的不足和问题,及时制定整改措施,适时修订完善相关预案,不断增强预案的实用性。

四、应急演练要求

(一)要切实加强演练工作的组织领导。应急演练工作实行领导负责制,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负全责，一级对一级负责,层层抓落实。

(二)要密切配合,协调作战。积极主动与应急管理、消防救援和市场监管等部门的沟通联系，形成合力,使演练活动取得实效。

(三)要统一指挥,加强调度。各项演练活动应在统一指挥下实施,加强调度,按照应急预案的要求,制定具体的工作措施,确保演练人员和群众的安全。

(四)加强应急演练装备建设。结合应急演练工作的开展,及

时发现本部门应急工作程序和应急资源准备中的不足,根据应急专业队伍建设需要,配备相应器材和物资,提升作战能力,满足应急处置实战需要。

（五）加强重点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演练。县以上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应当至少每2年组织1次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演练。旅游景区、娱乐场所和旅游宾馆等人员密集场所经营单位，应当至少每半年组织1次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演练，并将演练情况报送所在地县级以上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

各盟市要结合当地工作实际，认真拟制演练计划，于 2021年3月31日前汇总上报。

内蒙古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办公室　　2021年3月19日印发